

新疆农业大学

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3 年)

学位授予单位	全称	新疆农业大学
	代码	10758
授权学科	名称	马克思主义理论
	代码	0305

2024 年 1 月

编写说明

一、封面中单位代码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编、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4 年 3 月出版的《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标准》中的代码填写。一级学科名称及其代码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 2022 年颁布《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2022 年）》填写。

二、本报告采取写实性描述，能用数据定量描述的，不得定性描述。定量数据除总量外，尽可能用师均、生均或比例描述。报告中所描述的内容和数据应确属本学位点，必须真实、准确，有据可查。

三、本报告涉及过程信息的数据（如科研获奖、科研项目、学术论文等），统计时间段为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涉及状态信息的数据（如师资队伍）。

四、本报告所涉及的师资内容指人事关系隶属本单位的在编人员以及与本单位签署全职工作合同的专任教师（含外籍教师），兼职人员不计在内。

五、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成果（论文、专著、专利、科研奖励、教学成果奖励等）应署名本单位，且同一人员的同一成果不得在不同学术学位点或不同专业学位点重复统计或填写。引进人员在调入本学位点之前署名其他单位所获得的成果不填写、不统计。

六、涉及国家机密的内容一律按国家有关保密规定进行脱密处理后编写。

一、目标与标准

（一）培养目标

本学位点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核心使命，聚焦马克思主义在边疆地区和“三农”领域的理论与实践，致力于培养以下特质的高层次人才：**政治坚定，德才兼备。**培养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信仰、自觉践行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理论扎实，能力全面。**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熟悉学术前沿与规范研究方法，具备理论阐释、学术创新与实践应用能力，能独立开展边疆发展稳定和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中的理论与现实问题研究。**服务边疆，贡献社会。**聚焦新疆经济社会发展和乡村振兴战略需求，培养胜任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研究宣传和党政实务工作的高层次复合型人才，为边疆长治久安提供人才支撑。

（二）学位标准

在规定期限内按培养方案的要求，修满应修学分，熟悉马列主义经典著作和中国化时代化马克思主义重要文献，掌握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具有较好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和专业基础知识，能够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说明重大问题，具有一定的科学的研究和写作能力、教育宣传与实际工作能力，熟练应用一门外语。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开展马克思主义理论领域的研究并取得科研成果，完成学位论文，经校内外同行专家评审，答辩合格，符合学校及学院学位授予的有关规定。

二、基本条件

(一) 培养方向

现有三个学科方向：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思想政治教育。

1.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本学科方向立足马克思主义基本立场、观点和方法，整体上研究和把握马克思主义科学体系，系统深化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当代阐释与运用。主要研究领域为马克思主义经典文本研究、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整体性研究、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及其当代价值研究。突出意识形态理论研究、马克思主义与边疆经济社会发展研究、马克思主义农业生态研究等研究特色。聚焦新时代边疆民族地区农业农村发展的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回应边疆地区改革发展稳定中的重大理论关切和现实难题，探索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边疆表达。

2.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本学科方向的研究领域聚焦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历史进程及理论成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及其规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锚定边疆治理需求与农业院校办学定位，突出服务新疆社会稳定与长治久安、乡村发展与治理等现实需求，紧密结合新疆地区特点、服务农业农村现代化与乡村振兴的特色优势，形成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理论与实践、中国式农业现代化及新疆实践、党建引领乡村振兴、新疆基层治理现代化等研究特色，研究成果具有较强的地域针对性和应用价值。

3. 思想政治教育

本学科方向的研究领域体现在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思想政治教育规律与方法、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培育等方面。重点围绕新疆青少年现代文明培育、“五个认同”教育、新时代大学生爱国爱疆教育、边疆民族地区高校思政课改革创新等方面开展研究，形成紧密结合新疆区情、教育实际的特色。

（二）师资队伍

学位点现有专任教师 36 人，正高职称 8 人、副高职称 14 人。大力开展人才引进、师资培养工作，派出访学教师 2 人，攻读博士学位 3 人。同时，初步建成以学科带头人为核心的学历、年龄、职称分布较为合理的研究生导师队伍，导师 12 人。

（三）科学研究

本年度学位点专任教师公开发表学术论文 30 余篇，其中核心期刊论文 11 篇；出版专著与教材 2 部；获省部级以上科研奖励个人奖 1 项；获批国家级科研项目 1 项，省部级科研项目 12 项，到位纵向科研经费 73.5 万元，横向科研经费 8 万元，1 篇咨询报告获自治区领导批示或采纳。

积极鼓励教师参加各级各类教学竞赛或展示，2023 年，在自治区第五届高校思政课教学展示活动中，学院教师获得特等奖 2 人，一等奖 1 人，二等奖 4 人，三等奖 1 人，优秀奖 1 人。在第四届自治区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决赛中，学院 2 名教师获得优秀奖。在 2023

年教学创新大赛中，学院 1 名教师获得“十佳教学能手”，2 名教师获得优秀奖。

（四）教学科研支撑

1. 学习条件

为保障 2023 年首届研究生学习，修建完成 2 间研究生自习室和 1 间资料室。申报获批中央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新疆农业大学‘大思政课’协同育人智慧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录播教室 1 间，虚拟演播室 1 间，对思政课融媒体中心实施升级改造，增加教育资源，订制农大红色基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两门特色课程 VR 资源。

2. 生活条件

学校拥有 6 座学生食堂(约 2 万 m^2)、宿舍条件(6 人间)、室内体育馆(2 个)、田径场(3 个)、篮球场(20 个)、排球场(9 个)、足球场(3 个)、羽毛球场(10 个)、网球场(4 个)、健美操室($540m^2$)、跆拳道和瑜伽教室(近 $100m^2$)及体质健康测试中心($300m^2$)。

3. 图书资料

拥有一座 4.5 万 m^2 的现代化图书馆，有阅览座位 1600 余席，馆藏图书文献 100 余万册，每年订购中外文期刊 2200 余种，资料范围涉及图书、中外文期刊、报纸、光盘等电子文献资源、硕博论文等资料。

4. 基地平台

学院高度重视科研与教研平台建设，已形成“自治区级—校级”两级科研平台体系，为研究生培养提供了坚实的科研支撑和实践基地。学院建有自治区“努力曼·依米提思政课名师工作室”、自治区辅导员研修中心、新疆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中心等3个省部级基地平台，本年度获批自治区级科研与教研平台2个，即“自治区教育系统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与实践基地”、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基地（新疆农业大学）。依托平台积极开展科研攻关与学术交流，承理论研讨会和学术论坛，营造出日益浓厚的学术氛围。

（五）奖助体系

1. 基本培养经费

通过国家拨款、学校预算、导师科研经费、课题/学科资助奖励等多途径，积极筹措研究生培养经费以满足培养需求。其中：学校预算：学术型硕士培养经费3000元/人。导师科研经费：用于支持研究生参加学术会议、调研考察等经费。课题资助：设立自治区创新基金、学校创新基金等相关课题。

2. 奖助体系

奖学金：国家奖学金：硕士20000元/人。覆盖面约5%，按学年评审，一次性发放。自治区奖学金：10000元/年，资助比例10%。自治区学业奖学金：一等6000元/年，二等4000元，三等2000元，资助比例达40%。**助学金：**国家助学金：6000元/年(不含委培或定向研究生)。

按照《关于开展 2023-2024 学年研究生奖助学金评审的工作报告》要求，新疆农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3 年研究生奖助学金评委会制定了《新疆农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3 年研究生奖助学金评审细则》并依据公开公正原则评出自治区学业奖学金老生 6 人、学校学业奖学金 12 人、国家助学 18 人，具体比例如下：

2023 年获得各类奖助学金的研究生人数统计表

在 校 硕 士 人 数	国家奖学 金		自治区奖 学金		学校奖学 金		国家助学金		自治区学业 奖学金		学校学业奖 学金	
	获 奖 人 数	获 奖 比 例										
19	0	0%	0	0%	0	0%	18	94.7%	6	31.6%	12	63.2%

三、人才培养

（一）招生选拔

成立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坚持“按需招生、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严明招生纪律，确保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科学公正、规范透明。凡是符合国家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生报考条件的人员均可报考，具体报名时间、方式、考试科目及招生人数等见当年《新疆农业大学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招生实行全国统考与招生单位考核相结合的方式，分初试和复试两个阶段。初试实行全国统一考试；严格执行研究生招生复试流程：考生报到、考生资格审核、综合面试、英语综合面试。严格执行学校规定的录取原则，按照初试成绩占比 60%，复试成绩占比 40% 的标准计算出总成绩，分批次按照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按照公布的招生计划进行录取。2023

年本学科首次招生，招生计划为 13 人，报名人数 72 人，一志愿上线考生 14 人，录取 9 人，调剂进入复试 18 人，录取 11 人，最终录取考生 20 人。

（二）思政教育

本学位授权点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扎实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加强思想政治队伍建设，夯实基层党团组织建设，以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为目标，不断提升思想政治教育成效。

1. 加强研究生支部建设

2023 年 10 月 27 日，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党支部正式成立。由于只有一届学生共 19 人，所以支部成立之初规模较小，其中学生党员 7 人，积极分子 2 人，提交入党申请书 10 人。2023 年支部的工作重点主要集中于健全组织体系、建立发展党员规章制度、明确“三会一课”具体要求等等，使支部各项工作正常运转起来。

2. 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推进“三全育人”。建立了党政领导，导师、研究生秘书、辅导员为主体的全员育人思想政治教育队伍；立足全程育人，将育人工作贯穿到学生从入学到毕业的各阶段，覆盖到各年级，融入学生学习生活各方面；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形成全方位育人格局。

实施导师第一责任制。构建“教育宣传、考核奖惩、监督防范”三位一体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评价的首要标准，严格各项考核评审，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制，推进师德师风常态化制度化建设。建成结构合理的导师队伍，制定系列培养管理制度，严格导师遴选考核，推行导师年度培训和专题轮训，压实思政教育和培养“双责任”，提升导师素养和育人能力，充分发挥导师在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中首要责任人的作用。

（三）课程教学

1. 课程设置合理

课程分为公共学位课、学科平台课、专业学位课、专业选修课程、公共选修课五类和补修课程。本学科总学分要求为 40 学分，包含必修环节 7 学分，课程学分 33 学分，其中必修课 28 学分，选修课不少于 5 学分。开设具体课程见下表：

类别	序号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备注
学位课	公共课	1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6	2	春季	考试	必修(9学分)
		2 简明新疆地方史专题讲座	18	1	春季	考试	
		3 自然辩证法概论	18	1	秋季	考查	
		4 硕士生第一外国语	120	4	秋季	考试	
		5 科研诚信与学术规范	16	1	秋季	考查	
学科平台课	学科平台课	6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导读	64	4	秋季	考试	必修(16学分)
		7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专题研究	48	3	春季	考试	
		8 马克思主义发展史	48	3	春季	考试	
		9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研究	48	3	秋季	考试	

		10	思想政治教育原理与方法研究	48	3	秋季	考试	
马克思 主义基 本原 理方 向专 业课	11	马克思主义与现实问题研究	32	2	春季	考查	选≥4 学分	
	12	马克思主义理论前沿问题研究	32	2	秋季	考查		
	13	马克思主义与当代社会思潮研究	32	2	春季	考试		
马克思 主义中 国化 研究 方向 专业 课	14	中国化马克思主义理论专题研究	32	2	秋季	考试	选≥4 学分	
	15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史研究	32	2	春季	考试		
	16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前沿问题研究	32	2	春季	考查		
思想 政治 教 育 方 向 专 业 课	17	思想政治教育前沿问题研究	32	2	春季	考查	选≥4 学分	
	18	中国共产党思想政治教育史研究	32	2	秋季	考查		
	19	习近平教育重要论述研究	32	2	春季	考查		
选修课	20	中国共产党治疆方略专题研究	32	2	春秋季	考查	选≥5 学分	
	21	中共党史专题研究	32	2	春秋季	考试		
	22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专题研究	16	1	春秋季	考查		
	23	乡村振兴与“三农”工作专题研究	24	1.5	春秋季	考试		
	24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专题研究	16	1	春秋季	考查		
	25	习近平经济思想专题研究	16	1	春秋季	考查		
	26	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研究	16	1	春秋季	考查		
	27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专题研究	16	1	春秋季	考查		
	28	习近平外交思想专题研究	16	1	春秋季	考查		
	29	习近平强军思想专题研究	16	1	春秋季	考查		
	30	新时代党的建设理论与实践研究	16	1	春秋季	考查		
	31	思想政治理论教育教学研究 (含微格教学)	16	1	春秋季	考查		

	32	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	16	1	春秋季	考查	
	33	社会研究方法	16	1	春秋季	考查	
	34	西方哲学史	32	2	春秋季	考查	
补修课	35	马克思主义哲学专题研究	32	0	秋季	考试	跨专业学生必修
	36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原理	32	0	秋季	考试	

2. 课堂教学有序

严格按培养方案教学计划开课，2023-2024 第一学期共开设 8 门专业课程，开课前组织试讲，检查教学文档；成立研究生教学督导组，定期组织教学情况检查，教学秩序良好。

（四）导师指导

1. 导师选聘要求

根据《关于新疆农业大学遴选新增研究生导师基本条件的规定》（新农大学位发〔2018〕3 号），遴选要求如下：（1）达到研究生导师基本素质要求，能切实担负起实际指导硕士研究生的职责，年龄应在 55 周岁以下（不含 55 周岁），应具有副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硕士学位；或讲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博士学位。（2）有从事科研工作经验，能及时掌握本学科的发展趋势，近五年有一定的科研成果：申请人至少主持在研省部级竞争性科研项目 1 项，在研经费 3 万元以上；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申请的学科方向相关的核心期刊上发表研究论文 5 篇或被 SSCI 收录的研究论文 1 篇。

学校制定了导师工作考核办法，建立研究生导师科学评价机制，实行导师评聘分离，打破导师终身制。

2. 导师培训

为了加强导师队伍建设，导师每年至少参加一次由学校组织的导师培训活动。本年度全体导师参加“四有导师学院在线研修”，并获得证书。全体导师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有关研究生心理健康专题、学位法、导师职责等年度培训；同时我院邀请知名专家学者来校开展讲座，分享教育教学经验，提升导师的业务水平。

（五）学术训练

1. 选题、开题与创新能力的培养

研究生选题上，主要是研究生与导师商议，通过师生研究组会讨论，发挥导师科学选题的组织者、促进者和指导者的作用，帮助研究生甄别科学问题。开题要求大量阅读相关文献，了解学科方面的前沿进展，定期讨论汇报。“预开题”、正式开题时严格把关，使研究生发现不足、找准方向，并从中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寻找解决问题的方法，培养初步的创新能力。

2. 基本知识与研究技能的训练

研究生入学时水平良莠不齐，跨专业学生生源较多，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和研究技能都需要训练，开设 2 门补修课程，常态化开展读书会，夯实理论功底。除此之外，通过文献阅读、学术交流、实践活动等环节，有目的地培养研究生综合能力。

3. 研究生成果发表能力的训练

本学位授权点将撰写文献综述、学术报告和论文发表等环节作为研究生科研训练的主要内容纳入培养方案，对每位研究生都进行初步科研能力的训练。要求研究生在开题之前至少阅读 100 篇中外文献资

料，写出至少 2 篇不少于 2000 字的文献综述或读书报告；参加各级各类学术报告会议不少于 8 次，并撰写心得体会；参加不少于 1 个月的教学实践和社会实践。

4. 培养信守学术规范的习惯

依据《新疆农业大学科研诚信管理办法（试行）》，明确要求研究生首先应具备学术道德、诚信精神，严禁抄袭与剽窃，要求每一位研究生必须完成《科研诚信与学术规范》课程学习任务并通过考核，组织研究生参加科研伦理与学术道德规范相关讲座，加强研究过程的管理，促使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常态化。

（六）学术交流

为提升学科建设水平，与对口支援高校浙江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积极对接，形成学科包建工作需求和量化目标。参加浙大马院组织的学术活动、报告会 2 次。先后邀请浙江大学代玉启教授、陕西师范大学陈答才教授、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夏永林教授、中国社会科学院刘志明研究员为学院师生做报告。聘请刘志明研究员、李楠教授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与实践基地”特聘专家、马克思主义学院特聘教授。

组织 20 余名教师赴国内、疆内高校参加思想政治理论课骨干教师培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大中小学一体化骨干教师培训、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集体备课会等培训研修、论坛交流活动 15 次。

（七）论文质量

学校制定了《新疆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评议结果处理办法》《新疆农业大学博士、硕士学位申请与授予工作细则》《新疆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形式审查及处理办法》《新疆农业大学学术学位研究生论文开题报告管理办法》，学位授权点严格落实论文质量审核把关各项措施，为保证学位论文质量奠定了坚实基础。

加强学位论文关键环节审核把关。在第三学期完成论文选题和开题论证，在研究生学位论文正式开题前1个月开展选题论证，通过预审、会审等形式完成学位论文的选题审核工作；统一组织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论证，邀请校内外知名专家共同把脉研究生开题报告。在完成开题论证一年后以学科方向为单位进行中期考核，主要考核学生的政治思想、课程学习、学位论文进展情况和身体状况等，对考核不合格者按照学校有关规定进行淘汰或分流。答辩分为预答辩与正式答辩，通过实施严格的制度来保障学位论文质量。

（八）质量保证

学位点制定了严格的分流淘汰机制。硕士生一般在入学后第五学期进行中期考核，考核内容包括德、智、体、美、劳五方面，重点在思想政治表现和科研能力的考核。中期考核第一次未通过者，可在3-6个月内向考核小组再次提交考核报告，如第二次仍未通过者按退学处理。未参加中期检查的硕士生取消送审与毕业论文答辩资格。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学制为3年，因故不能在规定学制内毕业的最长可延长至5年。修业年限期满仍不能毕业者按自动退学处理。

（九）学风建设

根据《新疆农业大学规范研究生学术道德行为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新疆农业大学研究生荣誉称号评选办法》《新疆农业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学风建设工作的实施方案》《新疆农业大学学生考试纪律与考试违规处理规定》等学风管理制度要求，学院成立学风建设工作小组，组长由主管研究生工作的院长担任，工作组职责主要是对本学院的学风建设进行决策、协调和组织实施，开展研究生入学教育、诚信教育，导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

通过定期教学抽查、座谈等多种形式，充分发挥导师的榜样示范、专业把关以及教育引导的作用，形成师生良好互动。研究生秘书和辅导员及时了解研究生的学风状况和思想动态，做好研究生管理机构和导师之间的协调工作。遵照《研究生学术道德及学术规范管理条例》相关要求，对学术不端行为进行严厉的批评和处罚。

本学位点无研究生因考试作弊、论文抄袭、剽窃他人成果等违纪受到学校处分。

（十）管理服务

1. 组织领导与管理

由学院院长分管研究生工作，对培养工作精心安排，合理分工。学位点与学科方向负责人责任明确，管理到位。学院设有研究生管理办公室，配有1名研究生秘书负责具体管理工作，1名研究生辅导员协助相关管理工作。组建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严格按照新疆农业大学出台的相关规定进行导师管理和学位管理。

2. 管理服务

权益保障方面，严格执行《新疆农业大学章程》中有关学生申诉的规定，设立研究生权益救济渠道，确保学生在学业评价、奖惩处理中有章可循、申诉有门。定期开展研究生座谈会及满意度问卷调查，内容涵盖课程教学、导师指导、管理服务、学习生活条件等维度。根据期末调研，在校研究生对培养与管理满意度较高，普遍认可学院学术支持与人文关怀，反馈机制畅通，管理服务有效支撑研究生全面成长。

3. 管理制度

编制《马克思主义学院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申请学位科研成果认定实施细则》《新疆农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硕士学位申请与授予工作细则》《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奖助学金评审细则》等规章制度，为我院研究生培养和管理的规范化提供了制度保证。

四、服务贡献

积极承担全校理论宣讲任务，面向校内外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宣讲、党课等各类宣讲 40 余场，累计宣讲人数 4000 多人。根据要求不断完善思政课融媒体中心教育资源，充分发挥中心的育人功能，不断推进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建设深度融合。今年以来融媒体中心接待本校及外校教师开展爱国主义、党史学习教育等体验活动共计 9 批次，200 余人。1 篇咨询报告获自治区领导批示或采纳。

五、教育质量评估与分析

(一) 工作小组

为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和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切实保证和逐步提高我校学位与研究生教育管理质量，对标国家规定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申请基本条件，做好学位授权点专项合格评估的准备工作，安排部署了自我评估进度并成立了工作小组具体负责学科点评估工作。

组长：马志强

副组长：蒲丽霞

成员：苗志娟，管金玲，郭颖，张涛

秘书：陈莹莹

(二) 工作流程

1. 研究并制定学位点评估工作实施细则、学位授予标准、合格评估指标体系和标准，提交学校及学院学位点评估工作小组审议。
2. 整理收集相关材料，撰写自我评估报告。
3. 聘请同行专家对自评材料进行评议，提出诊断式评估意见。
4. 根据诊断评估专家的评议意见及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对自评材料修改补充，拟定改进提升计划，并审议学位点自评结果(合格或不合格)。
5. 向校学位点评估领导小组提交自评材料。

(三) 问题分析

1. 课程设置可能存在“重理论轻前沿”“重统一轻个性”问题；首届学生缺乏科研思维启蒙，文献检索、论文规范、课题申报等基础能力薄弱。
2. 师资梯队结构失衡，存在青年教师占比高、资深导师不足的情况，学术引领和科研资源整合能力有限；指导模式单一，多为单导师制，且导师可能缺乏首届研究生培养经验。
3. 导师考核、学术规范、中期考核、分流淘汰等关键制度不健全。

六、改进措施

结合本学位授权点实际情况，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改进：第一，优化培养体系，夯实育人基础。课程设置模块化升级，邀请专家论证，构建“基础课+前沿课+实践课”体系，调整学时；科研训练“早启动”，入学即开展科研方法系列培训，每月举办1次“马克思主义经典读书会”，支持学生参与各种学术会议和论坛。第二，强化师资支撑，提升指导效能。构建“导师组”模式，为每位学生配备学术导师，同时以学科方向为单元，共同把关本方向研究生的开题、毕业论文等。实施导师能力提升计划，组织导师到成熟学位点交流学习，定期开展“首届研究生培养专题研讨”，明确导师在课程指导、科研引领、思政把关中的核心责任。第三，健全制度机制，筑牢质量防线。不断制定完善核心制度，包括《研究生培养流程细则》《学术规范手册》《中期考核与分流办法》《导师考核激励制度》，明确各环节时间节点和质量标准。